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第一季
(此合併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地址：桃園縣平鎮市工業一路二十二號

電話：(○三) 四一九二三四五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合併資產負債表	3		-
四、	合併損益表	4~5		-
五、	合併現金流量表	6~7		-
六、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及營業	8		一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8~9		二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9		三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0~23		四~二十
	(五) 關係人交易	24		二一
	(六) 質抵押資產	25		二二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5		二三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 其 他	25~29		二四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資金貸與他人	30		二五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31		二五
	3.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32~35		二五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 碼	資 產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未 經 會 計 師 核 閱)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未 經 會 計 師 核 閱)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未 經 會 計 師 核 閱)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未 經 會 計 師 核 閱)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	\$ 1,473,270	11	\$ 1,018,738	11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二及五)	\$ 679	-	\$ 7,627	-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二及五)	19,740	-	-	-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三)	657,016	5	924,605	10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淨額(附註二 及六)	179,045	1	103,954	1	2110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附註十四)	199,954	1	-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二)	292,196	2	239,248	3	2120	應付票據	73,067	1	27,773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及七)	5,018,567	37	2,706,289	29	2140	應付帳款	5,520,125	40	2,341,749	25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七及二十一)	-	-	30	-	2170	應付費用	244,196	2	258,794	3
1160	其他應收款(附註七)	264,906	2	326,536	3	2210	其他應付款	340,983	3	95,675	1
1210	存貨—淨額(附註二及八)	1,761,226	13	477,330	5	227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附註二、十五及 十七)	282,799	2	8,161	-
1291	受限制銀行存款(附註二十二)	-	-	34,736	-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171,386	1	368,140	4
1298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	364,093	3	473,649	5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7,490,205	55	4,032,524	43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9,373,043	69	5,380,510	57		長期負債				
	投 資					2410	應付公司債(附註二及十五)	-	-	267,736	3
143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流 動(附註二及五)	-	-	5,550	-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二十二)	874,900	6	297,641	3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 九)	15,891	-	16,606	-	2440	長期應付款(附註十七)	63,226	1	42,113	1
14XX	投資合計	15,891	-	22,156	-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938,126	7	607,490	7
	固定資產(附註二、十及二十二)					28XX	其他負債	6,490	-	4,976	-
	成 本					2XXX	負債合計	8,434,821	62	4,644,990	50
1501	土 地	253,716	2	274,833	3		股東權益(附註二、十八及十九)				
1521	房屋及建築	1,175,985	9	1,195,311	13	3110	普通股股本				
1531	機器設備	3,073,128	23	2,849,249	30		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350,000仟 股,發行286,679仟股	2,866,792	21	2,866,792	30
1551	運輸設備	49,618	-	46,579	1		資本公積				
1561	生財器具	311,880	2	292,157	3	3210	資本公積—股票溢價	658,806	5	658,806	7
1681	其他設備	361,048	3	322,009	3	3272	資本公積—認股權	38,509	-	42,960	-
15X1	成本合計	5,225,375	39	4,980,138	53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697,315	5	701,766	7
15X9	累積折舊	(1,719,166)	(13)	(1,417,290)	(15)		保留盈餘				
1599	累計減損	(83,389)	(1)	(213,172)	(2)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33,560	3	291,882	3
		3,422,820	25	3,349,676	36	3350	未分配盈餘	1,216,799	9	536,093	6
1670	預付設備款	319,583	2	236,119	2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1,550,359	12	827,975	9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3,742,403	27	3,585,795	38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7XX	無形資產(附註二及十一)	94,158	1	-	-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238,618	2	509,969	5
18XX	其他資產(附註二、十二、二十二及二十三)	374,063	3	431,876	5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58,961	-	(10,296)	-
						3480	庫藏股票	(247,308)	(2)	(120,859)	(1)
						34XX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合計	50,271	-	378,814	4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5,164,737	38	4,775,347	50
1XXX	資 產 總 計	\$ 13,599,558	100	\$ 9,420,337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3,599,558	100	\$ 9,420,337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茂禎

經理人：高繼祖

會計主管：蔡馨暉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 併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九十九年第一季 (未經會計師核閱)		九十八年第一季 (未經會計師核閱)	
	金 額	%	金 額	%
4110 銷貨收入總額 (附註二及二十一)	\$4,537,423	103	\$2,547,096	105
4190 銷貨退回及折讓 (附註二)	<u>115,692</u>	<u>3</u>	<u>119,127</u>	<u>5</u>
4000 銷貨收入淨額	4,421,731	100	2,427,969	100
5000 銷貨成本	<u>3,759,929</u>	<u>85</u>	<u>2,018,382</u>	<u>83</u>
5910 銷貨毛利	661,802	15	409,587	17
6000 營業費用	<u>234,813</u>	<u>5</u>	<u>156,627</u>	<u>6</u>
6900 營業利益	<u>426,989</u>	<u>10</u>	<u>252,960</u>	<u>11</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3,413	-	2,383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 (附註二及五)	217	-	-	-
714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利益 (附註二)	19,793	1	-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附註 二)	2,678	-	-	-
7480 退稅收入	1,091	-	2,664	-
7220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	-	7,136	-
7310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淨 額 (附註二及五)	-	-	2,741	-
7480 其他 (附註二)	<u>9,655</u>	<u>-</u>	<u>11,706</u>	<u>1</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36,847</u>	<u>1</u>	<u>26,630</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十九年第一季 (未經會計師核閱)		九十八年第一季 (未經會計師核閱)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減資本化利息後之淨額(附註二及十)	11,453	-	24,445	1		
7540	處分投資損失—淨額(附註二及五)	-	-	4,702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附註二)	-	-	2,512	-		
7630	資產減損損失(附註二及十)	-	-	15,127	1		
754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損失(附註二)	-	-	2,339	-		
7640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淨額(附註二及五)	17,264	1	-	-		
7880	其他	<u>5,049</u>	-	<u>14,205</u>	<u>1</u>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u>33,766</u>	<u>1</u>	<u>63,330</u>	<u>3</u>		
7900	稅前利益	430,070	10	216,260	9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	<u>81,411</u>	<u>2</u>	<u>68,651</u>	<u>3</u>		
9600	合併總純益	<u>\$ 348,659</u>	<u>8</u>	<u>\$ 147,609</u>	<u>6</u>		
代碼		稅	前	稅	前	稅	後
	每股盈餘(附註二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1.57</u>	<u>\$ 1.27</u>	<u>\$ 0.62</u>	<u>\$ 0.53</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1.56</u>	<u>\$ 1.26</u>	<u>\$ 0.59</u>	<u>\$ 0.5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茂禎

經理人：高繼祖

會計主管：蔡馨曄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九年第一季 (未經會計師核閱)	九十八年第一季 (未經會計師核閱)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純益	\$ 348,659	\$ 147,609
折舊及攤銷	109,758	86,046
迴轉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27,588)
遞延所得稅	(1,224)	(13,463)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217)	4,702
提列備抵呆帳	9,312	-
提列(迴轉)備抵銷貨折讓	(10,513)	34,517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利益)－淨額	17,264	(2,741)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損失(利益)	(19,793)	2,339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1,586	1,702
資產減損損失(回升利益)	(91)	15,127
迴轉預付退休金	(77)	(9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3	-
營業資產及負債項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	29,123	(86,993)
應收帳款	(1,644,818)	(177,976)
應收帳款－關係人	-	36
其他應收款	190,824	459,403
存 貨	(688,007)	(176,417)
其他流動資產	(62,239)	(255,732)
應付票據	16,330	(20,886)
應付帳款	2,025,275	59,648
應付費用	(7,060)	48,316
其他應付款	179,842	(308,137)
其他流動負債	(16,661)	316,47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77,276</u>	<u>105,897</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80,530)	-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70,368	18,975
收取(給付)遠匯合約價款	217	(4,702)
受限制銀行存款－流動減少	-	10,804
購置固定資產	(127,887)	(66,188)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62	-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九年第一季 (未經會計師核閱)	九十八年第一季 (未經會計師核閱)
存出保證金減少	2,997	16,263
支付權利金價款	(38,580)	-
其他資產減少	5,408	87,56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67,945)</u>	<u>62,715</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淨增加(減少)	(198,014)	184,909
應付短期票券淨增加	80,051	-
償還長期借款	(47,229)	(434,854)
其他負債減少	(87)	(6,982)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65,279)</u>	<u>(256,927)</u>
匯率影響數	(20,270)	38,364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123,782	(49,95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349,488</u>	<u>1,068,689</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473,270</u>	<u>\$ 1,018,738</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 10,409	\$ 23,102
減：資本化利息	8	39
不含利息資本化之本年度支付利息	<u>\$ 10,401</u>	<u>\$ 23,063</u>
支付所得稅	<u>\$ 46,532</u>	<u>\$ 25,386</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註銷庫藏股	<u>\$ -</u>	<u>\$ 116,825</u>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之換算調整數	<u>(\$ 27,126)</u>	<u>\$ 121,938</u>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利益)	<u>(\$ 8,901)</u>	<u>\$ 45,571</u>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u>\$ 282,799</u>	<u>\$ 8,161</u>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及資本公積	<u>\$ 776</u>	<u>\$ -</u>
支付現金及應付設備款交換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	\$ 159,663	\$ 134,679
應付設備款變動數	(31,776)	(68,491)
支付現金	<u>\$ 127,887</u>	<u>\$ 66,18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茂禎

經理人：高繼祖

會計主管：蔡馨暉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第一季

(未經會計師核閱)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本公司於八十六年四月十日經核准設立，經營之業務為多層印刷電路板及銅箔基板半成品、成品之製造、加工、買賣及前項產品製造設備之進出口貿易。本公司股票於九十一年十二月三十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掛牌交易，之後並通過上市審查於九十七年一月二十一日起改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除下述及附註三所述之會計變動外，本公司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九十八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相同。

權利金

係專利使用權利金，按估計有效經濟年限，依直線法分三年攤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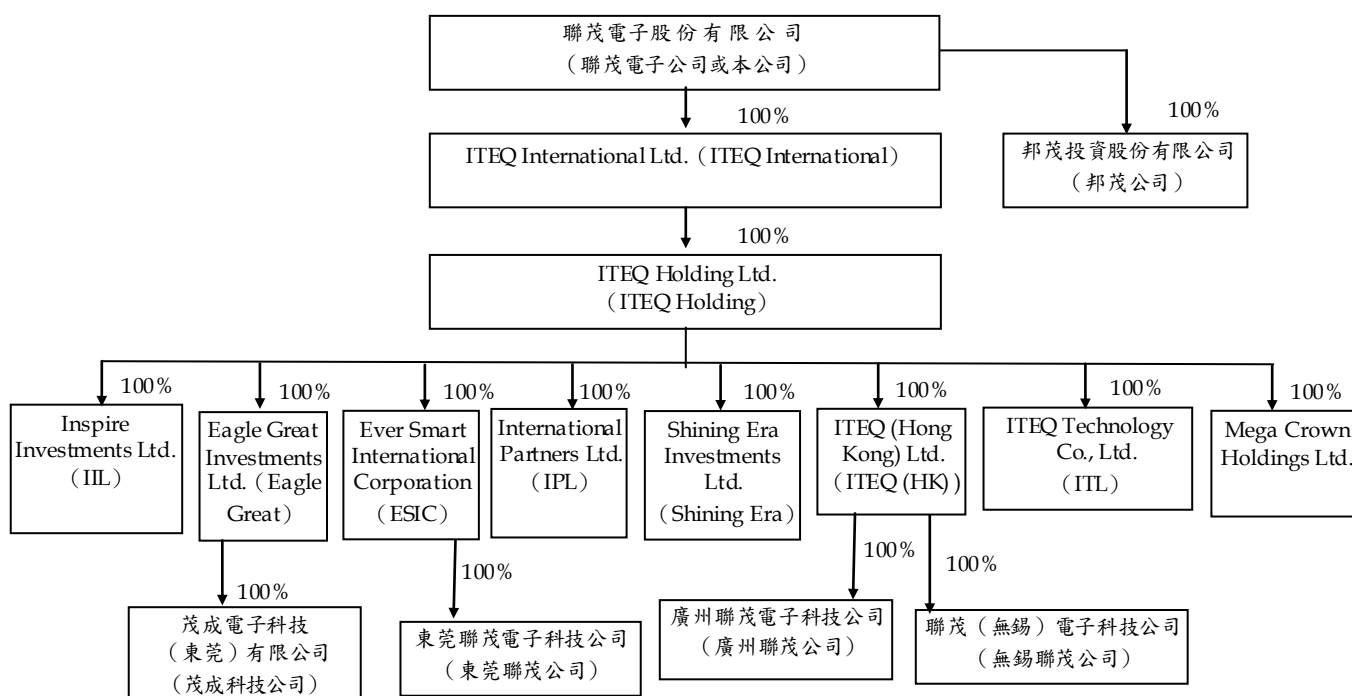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編入九十九及九十八年第一季之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聯輝電子(九十八年底已辦理清算解散)、邦茂公司、ITEQ International、ITEQ Holding、ITEQ (HK)、IIL、IPL、ITL、ESIC、Shining Era、Eagle Great、Mega Crown Holdings Ltd.、東莞聯茂公司、茂成科技公司、無錫聯茂公司及廣州聯茂公司之帳目。

本公司直接或透過子公司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普通股股權百分之五十以上之子公司共計十六家，其財務報表均予以編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母子公司間及子公司間重大之交易及其餘額，均予以銷除。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備抵銷貨折讓、存貨跌價損失、部分金融商品評價、固定資產折舊、資產減損損失、未決訟案損失、所得稅、退休金以及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截至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與子公司之投資關係及持股比例如下：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該號公報主要之修訂內容包括：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且除同類別存貨外，應逐項比較之；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及異常製造成本及存貨跌價損失（或回升利益）應分類為銷貨成本。此項會計變動，使本公司九十八年第一季稅後淨利減少 6,080 仟元，稅後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02 元。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647	\$ 986
支票存款	166	2,167
活期存款	385,038	286,401
外幣存款	1,087,419	726,184
約當現金－銀行承兌匯票	-	3,000
	<u>\$1,473,270</u>	<u>\$1,018,738</u>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本公司及子公司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u>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u>		
<u>資產－流動</u>		
遠期外匯合約	\$ 1,164	\$ -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賣回及價格修正權	18,576	-
	<u>\$ 19,740</u>	<u>\$ -</u>
<u>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u>		
<u>資產－非流動</u>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賣回及價格修正權	\$ -	\$ 5,550
<u>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u>		
<u>負債－流動</u>		
遠期外匯合約	\$ 679	\$ 7,627

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第一季從事遠期外匯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

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u>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u>			
預購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99.04.06-99.06.04	USD 10,000 /NTD 317,084
預售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99.04.26-99.04.29	USD 2,000 /NTD 63,671
預售遠期外匯	歐元兌新台幣	99.04.12	EUR 500 /NTD 22,003
預售遠期外匯	港幣兌新台幣	99.04.30	HKD 3,000 /NTD 12,282
<u>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u>			
預售遠期外匯	港幣兌新台幣	98.04.30	HKD 3,000 / NTD 13,043
預售遠期外匯	美金兌人民幣	98.05.20	USD 60,000/ RMB 41,790
預售遠期外匯	美金兌人民幣	98.05.21	USD 60,000/ RMB 41,790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第一季因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分別產生 17,047 仟元及 1,961 仟元之淨損失。

六、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淨額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國內上市(櫃)股票	<u>\$179,045</u>	<u>\$103,954</u>

七、應收帳款－淨額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非關係人	\$ 5,194,872	\$ 2,924,404
備抵呆帳	(119,162)	(134,683)
備抵銷貨折讓	(57,143)	(83,432)
	5,018,567	2,706,289
關 係 人	-	30
淨 額	<u>\$ 5,018,567</u>	<u>\$ 2,706,319</u>

本公司及子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 (一)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銀行間簽訂讓售應收帳款合約，且本公司及子公司依合約規定不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風險。
- (二)本公司及子公司讓售應收帳款相關資訊如下：

讓售對象	已預支金額年 利率(%)	出售應收 帳款金額	已預支 金額	保留款金額 (帳列其他 應收款)	約定期度
<u>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u>					
台新銀行	1.05-1.18	\$ 169,539	\$ 156,892	\$ 12,647	\$ 655,870
UPS Capital HK Limited	1.06	34,749	1,207	33,542	285,767
大眾銀行(註)	-	6,540	-	6,540	63,980
台北富邦銀行(註)	-	4,776	-	4,776	159,950
台灣銀行(註)	-	32,570	-	32,570	223,930
永豐銀行(註)	-	21	-	21	200,000
中國銀行	2.77	99,987	69,990	29,997	111,300
農業銀行	1.25	36,974	29,578	7,396	127,200
民生銀行	1.49-2.28	120,671	91,698	28,973	604,200
中信銀行	1.59-1.65	<u>300,754</u>	<u>300,754</u>	-	<u>826,800</u>
		<u>\$ 806,581</u>	<u>\$ 650,119</u>	<u>\$ 156,462</u>	<u>\$ 3,258,997</u>
<u>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u>					
UPS Capital HK Limited	2.83-3.06	174,202	117,213	56,989	718,335
台新銀行	2.13-2.89	193,298	193,298	-	680,830
台北富邦銀行	2.07-3.39	7,639	4,659	2,980	203,460
大眾銀行(註)	-	3,533	-	3,533	152,595
台灣銀行	1.55-3.08	34,123	28,256	5,867	271,280
匯豐銀行(註)	-	6,755	-	6,755	210,688
中國信託銀行(註)	-	1,025	-	1,025	120,000
兆豐銀行	2.98	24,712	15,129	9,583	75,000
中信銀行	2.11	27,387	21,910	5,477	271,280
民生銀行(註)	-	33,294	-	33,294	1,322,490
農業銀行	1.43	50,338	40,270	10,068	188,389
遠東銀行	3.002-4.55	<u>84,252</u>	<u>67,402</u>	<u>16,850</u>	<u>339,100</u>
		<u>\$ 640,558</u>	<u>\$ 488,137</u>	<u>\$ 152,421</u>	<u>\$ 4,553,447</u>

(註) 本期未預支價金。

上述額度均係循環使用。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讓售應收帳款保留款均已於九十八年六月前收回。

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已提供本票1,842,365仟元予該等銀行作為擔保品，該本票僅限本公司及子公司發生商業糾紛且未依約返還預支價金時才可提示本票。

八、存貨－淨額

	九十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製成品	\$ 473,571	\$ 236,067
在製品	102,136	30,713
原物料	<u>1,292,081</u>	<u>304,096</u>
	1,867,788	570,876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06,562)	(93,546)
淨額	<u>\$ 1,761,226</u>	<u>\$ 477,330</u>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u>金 額</u>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u>金 額</u>
非上市（櫃）普通股		
達勝科技	\$ 4,270	\$ 5,000
太陽光電能源科技	9,009	8,820
Commerciale Internazionale elettronica S.R.L	2,612	2,786
隴邦科技（註）	-	-
邦英生物科技	-	-
普羅米數位科技（註）	-	-
邦利國際科技	-	-
	<u>\$ 15,891</u>	<u>\$ 16,606</u>

註：隴邦科技及普羅米數位科技已分別於九十八年八月及十一月辦理清算解散。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且均未有質押之情事。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隴邦科技、邦英生物科技、普羅米數位科技業已於九十六年度認列永久性跌價損失沖減至帳面價值為零，邦利國際科技股票業已於九十三年度認列永久性跌價損失沖減至帳面價值為零。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九十六年度依投資 Commerciale Internazionale elettronica S.R.L 公司之淨公平價值評估，認列永久性跌價損失 5,445 仟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九十八年度依投資達勝科技公司之淨公平價值評估，認列永久性跌價損失 730 仟元。

十、固定資產

累積折舊明細如下：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房屋及建築	\$ 220,633	\$ 178,272
機器設備	1,182,181	971,884
運輸設備	24,752	22,381
生財器具	99,341	75,202
其他設備	<u>192,259</u>	<u>169,551</u>
	<u>\$ 1,719,166</u>	<u>\$ 1,417,290</u>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九十八年第一季採用淨公平價值作為固定資產減損測試之可回收金額，並因而九十八年第一季認列資產減損損失為15,127仟元。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第一季固定資產資本化利息分別為8仟元及39仟元；利息資本化利率分別為2.49%及2.27%。

十一、無形資產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權利金	<u>\$ 94,158</u>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二月與他公司簽訂專利授權合約。依合約約定，本公司除分三年支付定額權利金外；並依使用該專利之產品銷售額之一定比例按季支付銷售權利金，且於專利權有效期間內，該銷售權利金每年亦不得低於一定金額。

十二、其他資產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電腦軟體	\$ 6,267	\$ 11,521
存出保證金	26,222	12,219
土地使用權	46,317	31,229
遞延費用	30,870	36,327
遞延所得稅資產	9,464	25,617
用品盤存	46,055	44,155
待處分資產－淨額	89,679	259,850
商 譽	9,322	9,944
受限制銀行存款－非流動	106,000	-
其他	3,867	1,014
	<u>\$374,063</u>	<u>\$431,876</u>

商譽係子公司 ITEQ Holding 取得 ESIC 百分之三十成本超過取得股權淨值之溢額。

東莞聯茂公司於九十一年度取得東莞市虎門鎮北柵村 17,919.5 平方公尺之土地使用權，並按其經營期限三十年攤銷；無錫聯茂公司分別於九十三年度及九十四年度間取得無錫市錫山經濟開發區 76,002 及 15,432 平方公尺之土地使用權，並按其經營期限五十年攤銷；廣州聯茂公司於九十八年度取得廣州開發區永和經濟區 18,508 平方公尺之土地使用權，並按其經營期限五十年攤銷。

廣州聯茂公司於九十八年二月份經廣州開發區經濟發展和科技局「穗開經科(2009)51號」函核准，取得產業優化升級扶持金 34,675 仟元(人民幣 7,400 仟元)，依補助款用途規定作為公司非流動資產之購置或建造，帳列土地使用權取得成本之減項。

上述資產中包括土地使用權、受限制銀行存款－非流動及存出保證金等，部份業已設質抵押，請參閱附註二十二。

十三、短期借款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信用借款一年利率九十九年 0.90%-1.15%；九十八年 1.40%-4.62%	<u>\$ 657,016</u>	<u>\$ 924,605</u>

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暨履約保證額度分別為 2,543,360 仟元及 2,102,733 仟元。

十四、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商業本票	\$ 200,000
未攤銷折價	(46)
淨額	<u>\$ 199,954</u>
年利率	0.85%-0.88%
最後到期日	99.06.09
上述商業本票經金融機構保證	

十五、應付公司債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第五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270,000	\$300,000
應付公司債折價	(22,737)	(32,264)
	247,263	267,736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247,263)	-
	<u>\$ -</u>	<u>\$267,736</u>

本公司於九十七年九月五日發行第五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300,000 仟元，發行期間五年，票面利率為零。依轉換辦法規定，發行時轉換價格為每股 29.13 元（嗣後則依公式調整），債權人於本公司債發行之日屆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依約定之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或於本公司債發行第二年期滿時，依面額之 102.01% 行使賣回權。本公司另得依轉換辦法規定，自發行滿三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以面額行使贖回權。截至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計有可轉換公司債 30,000 仟元已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1,475 仟股。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三月五日依第五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一條規定，發行後滿六個月之日為基準日（九十八年三月五日），以重設基準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

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者乘以 101% 向下調整轉換價格，故依轉換價格重新訂定模式，重新設定之轉換價格由新台幣 24.54 元調整為 21.53 元，本公司於九十八年八月十日依第五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一條規定，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計算，重新調整之轉換價格由新台幣 21.53 元調整為 20.34 元，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不得低於發行時轉換價格之 80%。

本公司將贖回選擇權、賣回選擇權及修正選擇權之衍生性金融商品與應付公司債分離，並分別認列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附註五），另轉換選擇權則認列為權益項目。

十六、長期借款

	<u>九十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u>	<u>九十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u>
抵押借款一年利率九十九年年 1.80%-5.15% ;九十八年 5.15%	\$133,952	\$124,056
信用借款一年利率九十九年 1%-1.455% ;九十八年 1.93%-2.16%	<u>740,948</u>	<u>173,585</u>
	<u>\$874,900</u>	<u>\$297,641</u>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四月二十一日與華南銀行等五家銀行簽訂總額度為 1,300,000 仟元之三年期聯合貸款合約，截至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已動撥使用 550,000 仟元。依合約規定，本公司與子公司年度及半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1)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2)負債比率（負債及或有負債／有形淨值）不得高於 175%；(3)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400%；及(4)有形資產淨值不得低於 3,700,000 仟元。

子公司無錫聯茂公司於九十八年九月與中國銀行無錫錫山支行簽訂三年期貸款合約，總額度計 826,800 仟元（美元 26,000 仟元）。截至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已動撥使用 190,948 仟元（美元 6,000 仟元），至一〇一年九月到期一次償還本金。

子公司無錫聯茂公司於九十六年十一月與中國銀行無錫錫山支行簽訂三年期貸款合約，總額度計 124,056 仟元（人民幣 25,000 仟元），全數動撥使用，至九十九年十一月到期一次償還本金，惟子公司已於九十八年十月提前清償完畢。

子公司 IPL、Shining Era 及 IIL 於九十六年六月二十八日與台灣銀行等六家銀行簽訂總額度為美金 30,000 仟元數額之三年期聯合貸款合約，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已分別動撥使用 20,352 仟元及 173,585 仟元。依合約規定，子公司於合約期間及約定額度內得循環動用，且子公司意圖將該等借款再融資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故帳列長期借款。依合約規定，本公司與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1)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2)負債比率（負債及或有負債／有形資產）不得高於 175%；(3)有形資產淨值不得低於 3,200,000 仟元；及(4)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300%。

本公司與子公司 IIL 及 Eagle Great 分別於九十八年十月六日與中華開發工業銀行簽訂合約總額度為 270,000 仟元數額之二年期借款合同，截至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已動撥使用 63,600 仟元。依合約規定，上述借款於合約期間及約定額度內得循環動用，且公司意圖將該等借款再融資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故帳列長期借款。

本公司與子公司 IIL、IPL 及 Shining Era 於九十七年二月十四日分別與台灣工業銀行簽訂合約總額度為 70,000 仟元數額之二年期借款合同，依合約規定，上述借款於合約期間及約定額度內得循環動用，且本公司意圖將該等借款再融資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故帳列長期借款，惟本公司及子公司已於九十八年三月提前清償完畢。

十七、長期應付款項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應付專利授權款項		
自九十九年二月至一〇一 年三月，分三期按期償付 不等金額，折現率 2.56%	\$ 55,578	\$ -
東日工程		
自九十七年五月一日至一 〇二年四月一日分六十 個月，按期償付不等金 額，折現率 6.23%	<u>43,184</u>	<u>50,275</u>
	98,762	50,275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35,536</u>	<u>8,162</u>
	<u>\$ 63,226</u>	<u>\$ 42,113</u>

廣州聯茂公司於九十六年三月與東日工程簽訂房屋及建築工程合約，自九十七年五月完工日起以分期付款方式支付，合約總價為人民幣 19,399 仟元。

十八、股東權益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一定比例為限。但依權益法計價長期股權投資認列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及依相關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則以此項盈餘提供分派之比率及股東現金股利之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依下列原則訂定：

- (一) 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五。
- (二)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二。

(三) 其他連同以往年度之未分配盈餘交由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以上分配比例，經股東會同意得調整之。

因本公司現處成長期，可分配盈餘之分派，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競爭狀況、未來之資本支出及營運資金規劃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後，股東紅利之發放比例以現金股利不低於百分之二十為原則。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第一季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37,655 仟元及 12,588 仟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金額)扣除法定盈餘公積後按 10% 及 2% 之比例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至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證期局)之規定，上市(櫃)公司於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當年度及以前年度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惟庫藏股票除外)，分別自當年度稅後盈餘或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配盈餘。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繼續提撥至其餘額達股本總額時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且當該項公積已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時，得保留法定盈餘公積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之半數，其餘部分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有關盈餘之分配應於翌年召開股東常會時予以承認，並於該年度入帳。分配屬於八十七及以後年度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按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九十八年六月十六日及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決議通過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41,678	\$105,687		
員工紅利—股票	-	53,266		
員工紅利—現金	-	22,828		
董監事酬勞—現金	-	19,024		
股東紅利—股票	-	170,945	\$ -	\$0.628
股東紅利—現金	280,679	683,781	1.029	2.512

九十八年六月十六日之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九十七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合計為 36,815 仟元，與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估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無差異，其中員工紅利並全數以現金發放。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第一季計有面額 1,000 仟元之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49 仟股；九十八年度計有面額 29,000 仟元之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1,426 仟股。

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截至九十九年四月十四日止，尚未經董事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分配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第一季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變動如下：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長 期 股 權 投 資 依 持 股 比 例 認 列	合 計
<u>九十九年第一季</u>			
期初餘額	\$ 39,140	\$ 28,722	\$ 67,862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3,254)	(5,430)	(8,684)
轉入當期損益	(217)	-	(217)
期末餘額	<u>\$ 35,669</u>	<u>\$ 23,292</u>	<u>\$ 58,961</u>
<u>九十八年第一季</u>			
期初餘額	(\$ 55,867)	\$ -	(\$ 55,867)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43,232	-	43,232
轉入當期損益	<u>2,339</u>	-	<u>2,339</u>
期末餘額	<u>(\$ 10,296)</u>	<u>\$ -</u>	<u>(\$ 10,296)</u>

十九、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收 回 原 因	期 初 股 數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股 數
<u>九十九年第一季</u>				
作為公司債轉換之用	<u>12,574</u>	<u>-</u>	<u>49</u>	<u>12,525</u>
<u>九十八年第一季</u>				
轉讓股份予員工	8,000	-	8,000	-
作為公司債轉換之用	<u>6,000</u>	<u>-</u>	<u>-</u>	<u>6,000</u>
	<u>14,000</u>	<u>-</u>	<u>8,000</u>	<u>6,000</u>

根據證券交易法規定，本公司自己買回股份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回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買回之股份，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且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為轉讓股份予員工，本公司於九十七年第四季買回庫藏股 8,000 股，金額計 116,825 仟元。惟本公司於九十八年二月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變更買回股份之目的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該等庫藏股票已於九十八年三月二十四日辦理減資註銷，並於九十八年四月八日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四月二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買回庫藏股票 8,000 仟股，以作為可轉換公司債股權轉換使用，每股之買回價格區間為 16 元至 24 元。截至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業已全數執行，買回金額計 155,569 仟元。

二十、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 (分子)		股數(分母) (仟股)	每股盈餘 (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u>九十九年第一季</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純益	\$430,070	\$348,659	274,151	<u>\$ 1.57</u>	<u>\$ 1.27</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u>2,123</u>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純益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430,070</u>	<u>\$348,659</u>	<u>276,274</u>	<u>\$ 1.56</u>	<u>\$ 1.26</u>
<u>九十八年第一季</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純益	\$173,272	\$147,609	280,679	<u>\$ 0.62</u>	<u>\$ 0.53</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第五次可轉換公司債	(2,842)	(2,131)	3,436		
員工分紅	-	-	<u>2,844</u>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純益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170,430</u>	<u>\$145,478</u>	<u>286,959</u>	<u>\$ 0.59</u>	<u>\$ 0.51</u>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第一季依如果轉換法計算第五次可轉換公司債時，產生反稀釋作用，故不計入稀釋每股盈餘當中。

二一、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上賦國際貿易有限公司(上賦國際貿易公司)	本公司董事為該公司董事長
太陽光電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相同

(二)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如下：

	九 十 九 年		九 十 八 年	
	金 額	佔各該科目%	金 額	佔各該科目%
<u>第 一 季</u>				
1.1.銷貨收入—淨額				
上賦國際貿易公司	\$ <u> -</u>	<u> -</u>	\$ <u> 30</u>	<u> -</u>
	金 額	佔各該科目%	金 額	佔各該科目%
<u>三 月 三 十 一 日</u>				
2. 應收帳款				
上賦國際貿易公司	\$ <u> -</u>	<u> -</u>	\$ <u> 30</u>	<u> 100</u>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係按一般交易條件為之。

- 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持有太陽光電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264 仟股，原始成本金額計 9,009 仟元，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於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持有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2,051 仟股，金額計 113,447 仟元，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二二、質抵押資產

除已於合併財務報表其他附註揭露者外，下列資產業已設質抵押作為長期銀行借款額度、承租廠房及運輸設備租賃之保證金：

	九十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固定資產淨額	\$ 522,891	\$ 448,726
受限制銀行存款—流動	-	34,736
受限制銀行存款—非流動（帳列 其他資產）	106,000	-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資產）	26,222	12,219
土地使用權（帳列其他資產）	9,276	-

二三、重大承諾事項

截至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重大承諾事項如下：

- (一) 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計 2,492,601 仟元。
- (二) 已簽約尚未支付之工程設備款計 233,642 仟元。
- (三) 茂成科技公司與東莞市三協置業投資有限公司簽訂租賃合約承租廣東省東莞市黃江鎮迎賓路黃牛埔村委會田螺坑之土地及廠房，每月租金計港幣 175 仟元，並承諾資本金到位後再支付存出保證金港幣 698 仟元，租賃期間自九十四年三月一日至一九九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止。

二四、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金 融 資 產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473,270	\$ 1,473,270	\$ 1,018,738	\$ 1,018,738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流動	19,740	19,740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 動	179,045	179,045	103,954	103,954
應收票據—淨額	192,196	292,196	239,248	239,248
應收帳款—淨額	5,018,567	5,018,567	2,706,289	2,706,289
應收帳款—關係人	-	-	30	30
其他應收款	264,906	264,906	326,536	326,536
受限制銀行存款—流動	-	-	34,736	34,736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5,550	5,55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15,891	-	16,606	-
受限制銀行存款—非流動	106,000	106,000	-	-
存出保證金	26,222	26,222	12,219	12,219
金 融 負 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負債—流動	679	679	7,627	7,627
短期借款	657,016	657,016	924,605	924,605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199,954	199,954	-	-
應付票據	73,067	73,067	27,773	27,773
應付帳款	5,520,125	5,520,125	2,341,749	2,341,749
應付費用	244,196	244,196	258,794	258,794
其他應付款	340,983	340,983	95,675	95,675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247,263	249,595	267,736	272,136
長期借款	874,900	874,900	297,641	297,641
存入保證金	6,490	6,490	4,338	4,338
長期應付款（含一年內到期）	98,762	98,762	50,274	50,274
衍生性商品依交易對方				
<u>所屬地區分類</u>				
本 國				
遠期外匯合約	485	485	(7,627)	(7,627)

(二)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淨額、應收帳款—淨額、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淨額、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 2.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及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如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

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評估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及子公司可取得者。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以路透社（或美聯社）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換匯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

3.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為未上市（櫃）公司者，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4.受限制銀行存款、存出保證金及存入保證金因無特定到期日，以其帳面價值作為公平價值。

5.長期借款為浮動利率之金融負債，故其帳面價值即為目前之公平價值。

6.應付公司債係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以本公司及子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三)本公司及子公司除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係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外，其餘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係以評價方法估計。

(四)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第一季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損益之金額分別為損失 17,264 仟元及利益 2,741 仟元。

(五)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106,000 仟元及 37,736 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1,003,041 仟元及 431,420 仟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1,472,457 仟元及 1,012,585 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874,900 仟元及 1,201,079 仟元。

(六)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第一季非為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3,413 仟元及 2,383 仟元，利息費用（包括資本化利息）總額分別為 11,461 仟元及 24,484 仟元。

(七)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因受市場利率變動之影響，九十九年第一季，港幣、歐元及美金升值一分將分別使其公平價值下降 30 仟元、5 仟元及上升 80 仟元；九十八年第一季港幣貶值一分將使其公平價值上升 30 仟元。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及合約金額。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合約之信用風險分別約為 1,164 仟元及 0 仟元，其他金融資產之最大信用風險則與其帳面帳值相同。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成本衡量及採權益法評價之權益商品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重大流動性風險。

4. 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九年第一季從事之遠期外匯合約未來之現金流量資訊如下：

	期	間	現金流入 (仟元)	現金流出 (仟元)
<u>九 十 九 年</u>				
<u>三 月 三 十 一 日</u>				
預購遠期外匯	99.04.06-99.06.04	USD	10,000	NTD 317,084
預售遠期外匯	99.04.26-99.04.29	NTD	63,671	USD 2,000
預售遠期外匯	99.04.12	NTD	22,003	EUR 500
預售遠期外匯	99.04.30	NTD	12,282	HKD 3,000
	期	間	現金流入 (仟元)	現金流出 (仟元)
<u>九 十 八 年</u>				
<u>三 月 三 十 一 日</u>				
預購遠期外匯	98.04.30	NTD	13,043	HKD 3,000
預售遠期外匯	98.05.20	RMB	41,790	USD 6,000
預售遠期外匯	98.05.21	RMB	41,790	USD 6,000

因遠期外匯合約之匯率已確定，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從事之短、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增加1%，本公司及子公司現金流出預計將增加8,749仟元。

二五、附註揭露事項

(一)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二)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三)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三。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一)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二)
											名稱	價值		
1	本公司	Eagle Great	應收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4,435	\$ -	-	短期融通	\$ -	營運週轉	\$ -	-	\$ -	\$ 970,265	\$ 1,940,531
2	IPL	Shining Era	應收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2,844 仟美元	2,844 仟美元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970,265	1,940,531
		東莞聯茂公司	應收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7,556 仟美元	1,309 仟美元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970,265	1,940,531
		Eagle Great	應收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341 仟美元	-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970,265	1,940,531
		廣州聯茂公司	應收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2,270 仟美元	2,270 仟美元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970,265	1,940,531
3	IIL	IPL	應收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71 仟美元	-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970,265	1,940,531
		IIL	應收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81 仟美元	81 仟美元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970,265	1,940,531
		無錫聯茂公司	應收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3,170 仟美元	10 仟美元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970,265	1,940,531
		茂成科技公司	應收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9 仟美元	9 仟美元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970,265	1,940,531
		Eagle Great	應收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18 仟美元	-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970,265	1,940,531
4	Eagle Great	茂成科技公司	應收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3,608 仟美元	2,958 仟美元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970,265	1,940,531
5	Shining Era	廣州聯茂公司	應收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2,123 仟美元	2,123 仟美元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970,265	1,940,531
6	IITEQ Holding	IITEQ (Hong Kong)	應收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1 仟美元	1 仟美元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970,265	1,940,531
7	東莞聯茂公司	廣州聯茂公司	應收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人民幣 13,925 仟元	-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970,265	1,940,531
		茂成科技公司	應收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人民幣 16,655 仟元	人民幣 15,080 仟元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970,265	1,940,531
8	無錫聯茂公司	茂成科技公司	應收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人民幣 923 仟元	-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970,265	1,940,531

註一：本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係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淨值之 20% 為限。

註二：資金融通最高限額係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淨值之 40% 為限。

註三：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係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註一)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二)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IIL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 之被投資公司	\$ 3,638,496	\$ 3,195,060	\$ 3,182,392	\$ -	65.60%	\$ 6,064,161
0	本公司	IPL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 之被投資公司	3,638,496	3,067,118	2,941,520	-	60.63%	6,064,161
0	本公司	Eagle Great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 之被投資公司	3,638,496	481,125	477,825	-	9.85%	6,064,161
0	本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 之被投資公司	3,638,496	64,150	63,710	-	1.31%	6,064,161
0	本公司	Shining Era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 之被投資公司	3,638,496	1,290,250	1,283,650	-	26.46%	6,064,161
0	本公司	無錫聯茂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 之被投資公司	3,638,496	328,000	328,000	-	6.76%	6,064,161
1	IPL	東莞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3,638,496	469,890	466,650	-	9.62%	6,064,161

註一：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股東權益淨值之 75% 計算。

註二：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股東權益淨值之 125% 計算。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九年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註三及五)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聯茂電子公司	IPL	1	應付帳款	91,715	註四	0.67%
1	IPL	聯茂電子公司	2	應收帳款	91,715	註四	0.67%
0	聯茂電子公司	IIL	1	應付帳款	126,655	註四	0.93%
2	IIL	聯茂電子公司	2	應收帳款	126,655	註四	0.93%
2	IIL	無錫聯茂公司	3	應收帳款	928,804	註四	6.83%
4	無錫聯茂公司	IIL	3	應付帳款	928,804	註四	6.83%
2	IIL	無錫聯茂公司	3	應付帳款	132,516	註四	0.97%
4	無錫聯茂公司	IIL	3	應收帳款	132,516	註四	0.97%
1	IPL	東莞聯茂公司	3	應收帳款	780,398	註四	5.74%
3	東莞聯茂公司	IPL	3	應付帳款	780,398	註四	5.74%
1	IPL	東莞聯茂公司	3	應付帳款	285,235	註四	2.10%
3	東莞聯茂公司	IPL	3	應收帳款	285,235	註四	2.10%
5	茂成科技公司	Eagle Great	3	應付帳款	226,428	註四	1.66%
6	Eagle Great	茂成科技公司	3	應收帳款	226,428	註四	1.66%
1	IPL	ESIC	3	應收帳款	172,250	註四	1.27%
7	ESIC	IPL	3	應付帳款	172,250	註四	1.27%
4	無錫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3	應收帳款	71,834	註四	0.53%
3	東莞聯茂公司	無錫聯茂公司	3	應付帳款	71,834	註四	0.53%
1	IPL	廣州聯茂公司	3	應收帳款	714,347	註四	5.25%
9	廣州聯茂公司	IPL	3	應付帳款	714,347	註四	5.25%
1	IPL	Eagle Great	3	應收帳款	118,004	註四	0.87%
6	Eagle Great	IPL	3	應付帳款	118,004	註四	0.87%
5	茂成科技公司	Eagle Great	3	應收帳款	36,559	註四	0.27%
6	Eagle Great	茂成科技公司	3	應付帳款	36,559	註四	0.27%
9	廣州聯茂公司	Shining Era	3	其他應付款	68,340	註四	0.50%
8	Shining Era	廣州聯茂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68,340	註四	0.50%
1	IPL	Shining Era	3	其他應收款	92,030	註四	0.68%
8	Shining Era	IPL	3	其他應付款	92,030	註四	0.68%
11	HK	Shining Era	3	其他應付款	70,556	註四	0.52%
8	Shining Era	HK	3	其他應收款	70,556	註四	0.52%
12	ITL	HK	3	其他應收款	844,891	註四	6.21%
11	HK	ITL	3	其他應付款	844,891	註四	6.21%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註三及五)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3	東莞聯茂公司	茂成科技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47,563	註四	1.09%
5	茂成科技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147,563	註四	1.09%
0	聯茂電子公司	IPL	1	進貨(銷貨成本及存貨)	227,258	註四	5.14%
1	IPL	聯茂電子公司	2	銷貨收入	227,258	註四	5.14%
0	聯茂電子公司	III	1	進貨(銷貨成本及存貨)	74,911	註四	1.69%
2	III	聯茂電子公司	2	銷貨收入	74,911	註四	1.69%
4	無錫聯茂公司	III	3	銷貨收入	135,351	註四	3.06%
2	III	無錫聯茂公司	3	銷貨成本	135,351	註四	3.06%
2	III	無錫聯茂公司	3	銷貨收入	702,985	註四	15.90%
2	III	無錫聯茂公司	3	銷貨折讓	535	註四	0.01%
4	無錫聯茂公司	III	3	銷貨成本	702,450	註四	15.89%
3	東莞聯茂公司	IPL	3	銷貨收入	403,984	註四	9.14%
3	東莞聯茂公司	IPL	3	銷貨折讓	278	註四	0.01%
1	IPL	東莞聯茂公司	3	銷貨成本	403,706	註四	9.13%
1	IPL	東莞聯茂公司	3	銷貨收入	515,893	註四	11.67%
3	東莞聯茂公司	IPL	3	銷貨成本	515,893	註四	11.67%
1	IPL	ESIC	3	銷貨收入	131,846	註四	2.97%
1	IPL	ESIC	3	銷貨折讓	290	註四	0.01%
7	ESIC	IPL	3	銷貨成本	131,556	註四	2.98%
4	無錫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3	銷貨收入	38,853	註四	0.88%
3	東莞聯茂公司	無錫聯茂公司	3	銷貨成本	38,853	註四	0.88%
1	IPL	Eagle Great	3	銷貨收入	69,158	註四	1.56%
6	Eagle Great	IPL	3	銷貨成本	69,158	註四	1.56%
1	IPL	廣州聯茂公司	3	銷貨收入	395,630	註四	8.95%
9	廣州聯茂公司	IPL	3	銷貨成本	395,630	註四	8.95%
6	Eagle Great	茂成科技公司	3	銷貨收入	77,735	註四	1.76%
5	茂成科技公司	Eagle Great	3	銷貨成本	77,735	註四	1.76%
3	東莞聯茂公司	廣州聯茂公司	3	銷貨收入	22,159	註四	0.50%
9	廣州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3	銷貨成本	22,159	註四	0.50%
9	廣州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3	銷貨收入	463,346	註四	10.48%
9	廣州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3	銷貨折讓	200	註四	0.01%
3	東莞聯茂公司	廣州聯茂公司	3	銷貨成本	463,145	註四	10.47%
5	茂成科技公司	Eagle Great	3	銷貨收入	61,502	註四	1.39%
5	茂成科技公司	Eagle Great	3	銷貨折讓	1,808	註四	0.04%
6	Eagle Great	茂成科技公司	3	銷貨成本	59,694	註四	1.35%

九十八年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註三及五)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聯茂電子公司	IPL	1	應付帳款	254,814	註四	2.66%
1	IPL	聯茂電子公司	2	應收帳款	254,814	註四	2.66%
0	聯茂電子公司	IPL	1	進貨(銷貨成本及存貨)	307,214	註四	3.21%
1	IPL	聯茂電子公司	2	銷貨收入	307,214	註四	3.21%
2	IIL	無錫聯茂公司	3	應收帳款	461,224	註四	4.82%
4	無錫聯茂公司	IIL	3	應付帳款	461,224	註四	4.82%
2	IIL	無錫聯茂公司	3	應付帳款	65,007	註四	0.68%
4	無錫聯茂公司	IIL	3	應收帳款	65,007	註四	0.68%
2	IIL	無錫聯茂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205,961	註四	7.36%
4	無錫聯茂公司	IIL	3	其他應付款	205,961	註四	7.36%
1	IPL	東莞聯茂公司	3	應收帳款	704,608	註四	3.65%
3	東莞聯茂公司	IPL	3	應付帳款	704,608	註四	3.65%
1	IPL	東莞聯茂公司	3	應付帳款	349,688	註四	1.00%
3	東莞聯茂公司	IPL	3	應收帳款	349,688	註四	1.00%
3	東莞聯茂公司	IPL	3	其他應付款	63,715	註四	1.19%
1	IPL	東莞聯茂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63,715	註四	1.19%
9	廣州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69,667	註四	1.66%
3	東莞聯茂公司	廣州聯茂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69,667	註四	1.66%
5	茂成科技公司	Eagle Great	3	應付帳款	180,620	註四	0.79%
6	Eagle Great	茂成科技公司	3	應收帳款	180,620	註四	0.79%
3	東莞聯茂公司	茂成科技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85,975	註四	2.66%
5	茂成科技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85,975	註四	2.66%
1	IPL	ESIC	3	應收帳款	95,452	註四	3.21%
7	ESIC	IPL	3	應付帳款	95,452	註四	3.21%
9	廣州聯茂公司	Shining Era	3	其他應付款	113,511	註四	4.82%
8	Shining Era	廣州聯茂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13,511	註四	4.82%
1	IPL	Shining Era	3	其他應收款	159,208	註四	0.68%
8	Shining Era	IPL	3	其他應付款	159,208	註四	0.68%
11	HK	Shining Era	3	其他應付款	75,238	註四	7.36%
8	Shining Era	HK	3	其他應收款	75,238	註四	7.36%
12	ITL	HK	3	其他應收款	900,951	註四	9.41%
11	HK	ITL	3	其他應付款	900,951	註四	9.41%
4	無錫聯茂公司	IIL	3	銷貨收入	79,394	註四	3.27%
4	無錫聯茂公司	IIL	3	銷貨折讓	1,192	註四	0.05%
2	IIL	無錫聯茂公司	3	銷貨成本	78,202	註四	3.22%
2	IIL	無錫聯茂公司	3	銷貨收入	319,121	註四	13.14%
2	IIL	無錫聯茂公司	3	銷貨折讓	37,781	註四	1.56%
4	無錫聯茂公司	IIL	3	銷貨成本	319,121	註四	13.14%
3	東莞聯茂公司	IPL	3	銷貨收入	359,782	註四	14.82%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註三及五)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3	東莞聯茂公司	IPL	3	銷貨折讓	9,322	註四	0.38%
1	IPL	東莞聯茂公司	3	銷貨成本	359,782	註四	14.82%
1	IPL	東莞聯茂公司	3	銷貨收入	372,778	註四	15.35%
1	IPL	東莞聯茂公司	3	銷貨折讓	588	註四	0.02%
3	東莞聯茂公司	IPL	3	銷貨成本	372,190	註四	15.33%
1	IPL	ESIC	3	銷貨收入	70,131	註四	2.89%
1	IPL	ESIC	3	銷貨折讓	2,385	註四	0.10%
7	ESIC	IPL	3	銷貨成本	67,747	註四	2.79%
2	IIL	IPL	3	銷貨收入	182,939	註四	7.53%
1	IPL	IIL	3	銷貨成本	182,939	註四	7.53%
4	無錫聯茂公司	茂成科技公司	3	銷貨收入	54,653	註四	2.25%
4	無錫聯茂公司	茂成科技公司	3	銷貨折讓	8,297	註四	0.34%
5	茂成科技公司	無錫聯茂公司	3	銷貨成本	46,356	註四	1.91%
4	無錫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3	銷貨收入	121,206	註四	4.99%
3	東莞聯茂公司	無錫聯茂公司	3	銷貨成本	121,206	註四	4.99%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孫公司。
2. 子／孫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孫公司對子／孫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本期累積金額佔合併銷貨收入淨額之方式計算。

註四：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

註五：係就金額超過 20,000 仟元以上之交易進行揭露。